

安泰经管学院本科生学分转换/豁免申请指南

参加海外项目的本科生，若申请学分转换/豁免，请参照以下学分转换/豁免指南办理：

1、学分转换

- 1) 必修课、专业核心课、专业选修课均可申请学分转换；
- 2) 申请转换的课程，要求双方学校课程内容大致相同或者相近（一般为 70%），且换算后学分不低于我校学分；
- 3) 可以多门国外课程转换一门本校课程，不可一门国外课程转换多门本校课程；
- 4) **计量经济学、金融计量**课程不仅要满足学校学分转换的要求，同时还要参加学院组织的课程考试，二者均符合要求后，方能转换。

计量经济学：可申请参加学期期末考试（60 分及以上视为通过），或者参加下学期开学初的重修免修考（70 分及以上视为通过）

金融计量：按照课程组老师要求，完成相应的院内笔试或者大作业

2、学分豁免

- 1) 无法申请学分转换的经管类专业课程可以申请**专业选修课**（仅限）学分豁免，对大纲内容不作要求，要求换算后学分不低于我校学分。每人可在**专业选修课**中任意选择未修读过的课程申请豁免，且学分不高于国外课程转换后的学分；

以下限选课不允许学分豁免，只允许学分转换或修读课程。

- 经济学类专业（金融、经济、国贸）专业核心课 A 组、B 组、C 组课程不可以申请豁免。
- 金融学（试点班）专业选修课中指定修读的课程不可以申请豁免。
- 工商管理专业限选课中必修修读的 2 个方向的所有课程不可以申请豁免。

- 2) 通识核心及个性化模块按学分对应豁免，申请豁免通识核心学分的国外课程应属于我校相应通识核心模块。

3、申请流程

请在出国交流前，根据对方学校提供的课程大纲或者课程简介，通过邮件等形式咨询相关任课老师学分转换事宜，归国收到交换成绩单后，在“我的数字交大—服务大厅—本科生—学分转换及学分豁免”提交申请，在系统中上传成绩单、课程大纲以及课表。

- 4、成绩单原件将由学院统一交至教务处备案。
- 5、学生在出国交换期间，**不得在教学信息服务网上选课**（办理免听的课程除外）。
- 6、我校课程 1 学分等于 16 个课时，1 个课时等于 45 分钟上课时间。

注：具体《海内外交流学生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》办法见下方链接：

<http://www.jwc.sjtu.edu.cn/web/sjtu/198150-1980000000215.htm>

相关负责老师：

安泰教务办：孙经济老师 办公室：徐汇校区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 B301
电 话：52301522， 邮箱：sunjingji@sjtu.edu.cn

本科教务处：张冬玲老师 办公室：闵行校区新行政楼 B110 室
电 话：34206403/34206404/34206405 转 164